

2018年6月29日

## 新聞稿

### Justice Centre Hong Kong 支持美國政府有關立法打擊人口販運之建議

Justice Centre Hong Kong 促請香港立法，全面打擊人口販運。美國《2018年販運人口報告》香港時間今早公佈，香港連續第三年被列入第二級別觀察名單。

《販運人口報告》指出港府有改善政策，但同時再次對香港欠缺法例把所有形式之人口販運刑事化表示關注。報告建議香港立法，與聯合國《巴勒莫議定書》中「人口販運」之定義看齊。

香港一直未就人口販運全面立法，實在未有盡國際人權法律及《香港人權法案》下之責任。聯合國人權事務委員會、禁止酷刑委員會及消除對婦女歧視委員會由 2013 年開始皆有就人口販運向香港提出建議，包括：（一）、考慮使《巴勒莫議定書》於香港適用及（二）、把《巴勒莫議定書》中「人口販運」之定義納入本地法例之中。

**Justice Centre 總監 Piya Muqit 指：**「特首曾表示尊重人權乃香港政府其中一個核心價值。香港一直未為打擊人口販運全面立法，實為香港人權法律及政策的漏洞。」

**Muqit 女士續指：**「《販運人口報告》及聯合國條約機構有關人口販運的建議會於今年十一月再次受到國際關注。屆時各國將參與聯合國普遍定期審議，檢視香港之人權狀況。政府應立即採取行動，顯示香港對維護人權的承擔。」由 Justice Centre Hong Kong 協調之香港普遍定期審議聯盟已向聯合國提交意見書，建議香港全面立法打擊人口販運，亦有向香港政府及各國政府提出相關建議。

Justice Centre 歡迎香港政府最近公佈打擊販運人口及加強保障外籍家庭傭工行動計劃，但行動計劃仍有不少問題，包括行動計劃不包括引入人口販運罪行去檢控販子，或提出草案，以保障受害人和預防人口販運。行動計劃沒有問責機制，大部分內容皆沒有時間表。

香港政府於行動計劃中指香港之移民家務工完全受保障，但本會研究 *Coming Clean* 發現，香港 17%之移民家務工受強迫勞動，當中 14%，即約 8,000 人以此目的被販運。

**Muqit 女士表示：**「《販運人口報告》清楚指中香港應引入全面反人口販運法例，立法將顯示政府認真對待人權責任及核心價值。本會促請政府與各持分者，包括公民社會合作，堵塞法律漏洞。」

#### 註釋

- 聯合國普遍定期審議是一個由聯合國人權理事會支持，供不同國家就所有聯合國成員國的人權狀況進行審議的機制。第三輪有關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的審議將於 2018 年 11 月 6 日舉行。由 Justice Centre Hong Kong 及督導委員會協調之香港普遍定期審議聯盟已向聯合國提交公民社會聯合意見書，聯盟意見書可於 <http://www.justicecentre.org.hk/policy-advocacy/universal-periodic-review> 下載。
- 《2016年販運人口報告》引用了 *Coming Clean* 研究結果，同年香港評級由第二級別降至第二級別觀察名單。*Coming Clean* 研究報告可於: <http://www.justicecentre.org.hk/comingclean> 下載。

#### PROTECTING FORCED MIGRANTS' RIGHTS

### 關於本會

Justice Centre Hong Kong 是一所致力保護被迫離開家園來港的民眾的非牟利人權組織。被強迫離開家園來港的民眾包括難民，其他尋求保護的民眾以及酷刑、人口販運及現代奴役的倖存者。本會是香港公民社會反人口販運小組成員。更多關於本會資料請見 [www.justicecentre.org.hk](http://www.justicecentre.org.hk)。

### 傳媒聯絡：

研究及政策主任李敏（Annie）（電話：Tel: +852 5661 6944；電郵：annie@justicecentre.org.hk）